

外语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湖北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湖北省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鄂招办〔2022〕5 号）精神和《武汉工程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为确保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和招生工作顺利进行，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复试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领导小组、复试工作督察组、复试专家组、复试资格审查工作组、复试疫情防控和后勤保障组、复试技术保障组等组织机构，保障学院复试工作有效组织与实施。

二、复试要求

1. 复试资格：一志愿考生单科和总分达到 A 类考生《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调剂考生满足调剂基本条件（详见四、调剂工作）。

2. 外国语言文学（含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日语语言文学方向）硕士研究生招生 10 名左右；全日制专业学位（英语笔译）硕士研究生招生 45 名左右，非全日制专业学位（英语笔译）硕士研究生招生 32 名左右。

3. 复试比例：按照不低于 120%的比例确定复试名单，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差额复试。

三、复试内容

（一）资格审查

1. 证件核查

截止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下午 16:00 点（第一志愿初试上线考生）；2022 年 4 月 7 日下午 14:00 点（调剂考生）

方式：通过邮件将证件影印件（扫描或者拍照）传送到 wxyx1213@163.com

复试前，学院对考生的有效身份证件、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影印件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根据报考条件，所有拟参加复试的考生根据本人情况，需在网上提交以下材料的影印件：

（1）**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的考生**：须在网上提交准考证、身份证、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成绩单、政治审查表等影印件各一份；**所有国家承认学历的本、专科毕业考生**：在网上提交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认证报告》、政治审查表等影印件各一份；**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的考生**：须在网上提交准考证、身份证、所在学校成人教育管理部门开具的该生已通过成人高考且 2022 年 7 月能准时毕业的学籍证明、政治审查表等影印件各一份；**所有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的考生**：须在网上提交准考证、身份证、通过自学考试获得的毕业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认证报告》、政治审查表等影印件各一份。

（2）报考非全日制专业的考生还须提交定向单位委托培养函、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影印件一份。

学历（学籍）信息检验存疑的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之前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否则不予录取。

2. 身份确认

在复试前对考生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考生身份审核，严防“替考”。

3. 复试费交纳情况核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费为 100 元/人次，学院对复试费交纳情况进行核查，未交费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不予安排复试。缴费方式：使用我校计划财务处指定的统一缴费平台（详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缴费指南）。

4. 承诺书签定情况核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签订《武汉工程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远程网络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并按照学校网络远程复试要求进行复试。学院认真核查，确保考生提交材料真实、复试过程规范、复试结果有效。

5. 通知书邮寄

通知书需邮寄的考生，填写录取通知书寄达地址及相关信息，邮费到付。考生根据需要自行选择自取或者邮寄。

（二）复试时间与方式

2022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10 日：第一志愿上线考生（含学硕和专硕）、外国语言文学（含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日语语言文学方向）调剂考生、英语笔译（非全日制）方向调剂考生。

复试通过**中国移动云考场**视频进行，复试内容如下表所示。

代码	学科名称	类别	面试内容	跨大类加试科目
050201 050211 050205	外国语言文学 (含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日语语言文学)	学 硕	口语、听力、专业素养、综合素质等方面的测试	高级英语/ 高级日语
055101	英语笔译	专 硕	英语口语、视译、专业素养、综合素质等方面的测试	写作翻译

1. 面试包括以下三个部分：考生进入网络远程面试考场，并按考官的指令进行以下方面的考核：

(1) **考生自述。**考生用英语（日语语言文学考生用日语）自述，内容包括个人简介、专业认知与自我发展规划等。（满分 20 分，时长 3-5 分钟）

(2) **专业知识和能力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外语听说译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等。本部分考核包含**抽题作答和专家提问**两个环节。每位考生抽题 1 次，抽题后不得更换；考生在音、视频播放或专家读题结束后 30 秒内开始作答。专家组提 3 个左右专业方面的问题，提问结束后考生需在 30 秒内开始作答。（满分 50 分，时长 14-16 分钟）

(3) **综合素质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诚实守信以及治学态度、心理素质、创新能力与潜质等方面，考生的专业水平（如等级证书、竞赛获奖等）、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创业活动等可做参考依据。（满分 30 分，时长 3-5 分钟）

2. 跨大学科门类的考生笔试(加试)

加试科目为笔试, 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满分 100 分。试题难易程度按本科教学大纲要求掌握。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不得低于 60 分，否则不予录取。加试采取腾讯视频会议形式进行，安排在考生综合面试之后，具体时间、注意事项和线上考试链接将在加试前一天告知考生。请考生提前安装腾讯会议软件，保证加试顺利进行。

加试科目：

写作翻译（英语笔译方向的跨大学科门类考生）；

高级英语/高级日语(外国语言文学学科的跨大学科门类考生)

（三）成绩核算

1. 复试成绩计算。复试成绩总分 100 分。复试总成绩=考生自述分(满分 20 分) +专业知识和能力考核分(满分 50 分) +综合素质考核分(满分 30 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

2. 总成绩计算。根据初试和复试成绩计算出总成绩，总成绩按初试成绩权重占 70%、复试成绩权重占 30%计算。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70%+复试成绩*30%。

3. 复试成绩在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布。

（四）体检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考生将在新生报到入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处理。

四、调剂工作

（一）调剂基本条件

- 1.须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2.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初试成绩符合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二）调剂工作要求

1.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办理调剂手续。

2.学校将根据国家关于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以及考生初试成绩、学科背景、科研潜质、综合素质等情况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调剂工作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归口管理并统一办理相关手续。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对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调剂考生网上设置“待录取”，调剂考生须在限定时间内做出明确回复。考生一经接受“待录取”，即不得更改。

3. 调剂注意事项：考生申请调剂前，应充分了解学校和各学院接收考生调剂的时间、基本要求、工作程序、调剂复试办法等信息，以及相关专业不同学习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培养、奖励、就业等相关政策，做出理性选择。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要求，考生如申请调入非全日制专业，资格审查时须向培养单位提交定向单位委托培养函、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满足在职定向就业生的相关要求方可调剂。

五、录取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按照学院招生计划和复试工作细则进行录取。

1.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资格审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过程中如有不诚信行为且经查实者不予录取；加试科目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录取原则：按照复试阶段，实行分批次录取，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再录取调剂考生。各批次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3.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在录取前，须在网上向学校提交真实有效的定向单位委托培养函、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录取。已录取考生在新生报到时，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一份交学校研招办备案。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4.入学后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学校将对考生报考资格、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素质、健康状况等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符合者，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六、信息公开

学院公布复试工作细则、可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各科成绩等信息）、复试成绩、联系咨询电话等。

七、联系方式

1.咨询电话：027-87992165

2.其他复试相关事项请及时关注学院主页及考生 QQ 群（第一志愿初试上线考生 QQ 群：561158502；调剂考生群另行通知），请考生密切关注。

八、监督方式

电子信箱：986891895@qq.com

电话号码：027-87992051

受理部门：武汉工程大学外语学院 徐老师

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一路 206 号武汉工程大学外语学院

邮编：430205

武汉工程大学外语学院

2022 年 4 月 4 日